

证券代码：600869
债券代码：136317
债券代码：136441

股票简称：智慧能源
债券简称：15 智慧 01
债券简称：15 智慧 02

编号：临 2020-085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2020 年 5 月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0 年 6 月，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于 2020 年 6 月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1351）。

2020 年 7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351 号）。

二、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

公司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来，资本市场环境、行业情况、融资时机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经综合考虑，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并与中介机构等多方反复沟通，公司拟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三、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此次终止并撤回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的相关事宜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为“光棒、光纤及光缆全产业链建设项目”以及“高精度超薄锂电铜箔项目”，上述项目所需资金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

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基于资本市场环境、行业情况、融资时机变化，并综合考虑诸多因素做出的审慎决策，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一日